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陳睿英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41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0189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076335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22972124_112D2185167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1學年數位學習高峰會」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參與授證及報告人員公假（課務排代）1日，私立學校逕依校內規定核給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數位學習高峰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5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至下午2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新板希爾頓酒店(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88號)。

(三)各校核予公假人數如下：

1、每校2人：龍埔國小、北新國小、碧華國小、光復國小、秀朗國小、育林國中、莊敬高職：。

2、每校3人：海山國小、崇林國中。

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龍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海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4/26 09:21:0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